

中国籍骑手海外参赛  
反兴奋剂和赛风赛纪

责  
任  
书

二〇 年 月

# 中国籍骑手海外参赛 反兴奋剂和赛风赛纪责任书

为确保干干净净参加\_\_\_\_\_（比赛名），实现运动成绩和精神文明双丰收的参赛目标，进一步加强运动员反兴奋剂和赛风赛纪工作责任意识，中国马术协会与\_\_\_\_\_（骑手姓名）签订《中国籍骑手海外参赛反兴奋剂和赛风赛纪教练员责任书》（以下简称《责任书》）。比赛日期为20\_\_年\_\_月\_\_日至20\_\_年\_\_月\_\_日。

## 第一条 责任目标

自本责任书签订之日起至赛事结束之日止，领队、骑手及辅助人员承诺：

- （一）不发生任何兴奋剂违规事件。
- （二）充分发挥出应有的竞技水平和文明礼仪，以良好的精神风貌展示中国形象。

## 第二条 工作责任

- （一）严格执行国务院《反兴奋剂条例》、总局《反兴奋剂管理办法》《体育运动中兴奋剂管制通则》、国际马联FEI《国际马联（FEI）反兴奋剂条例》、中国马术协会《运动马匹反兴奋剂规则（暂行）》和总局关于运动员食品、药品、营养品管理等相关规定。
- （二）加强自身反兴奋剂学习，配合总局反兴奋剂中心和中国马术协会做好行踪信息申报、兴奋剂检查、反兴奋剂教育参赛资格准入等各项反兴奋剂工作。
- （三）自签订《责任书》之日起至比赛结束，发生兴奋剂违规事

件。经调查，领队、骑手和辅助人员有过错的，需要承担相应责任。

（四）遵守赛风赛纪要求。在任何情况下不罢赛、不拒绝领奖、不无故弃权、不消极比赛。

（五）发扬奥林匹克精神，弘扬中华体育精神，遵守竞赛规程和规则，公平竞赛，顽强拼搏，胜不骄、败不馁，以中国运动员良好的精神风貌和体育道德风尚展示国家形象。

### 第三条 处理

赛事期间，领队、骑手和辅助人员发生兴奋剂违规事件的，将作出如下处理：

（一）立刻追责，明确责任人。参赛成员必须配合开展调查，依据调查情况、情节轻重和造成的影响，视责任人政治面貌和工作身份状况，依据相关规定给予相应纪律处分。

（二）通报总局及责任人注册地体育局处理。

（三）根据相关法律法规，对责任人进行包括但不限于：取消比赛荣誉和成绩、经济处罚、禁赛、列入禁止合作名单等的处罚。涉及刑法的，将交由公安机关处理。

中国马术协会

领导签字



20 年 月 日

责任书签订人签字

身份：\_\_\_\_\_

20 年 月 日

